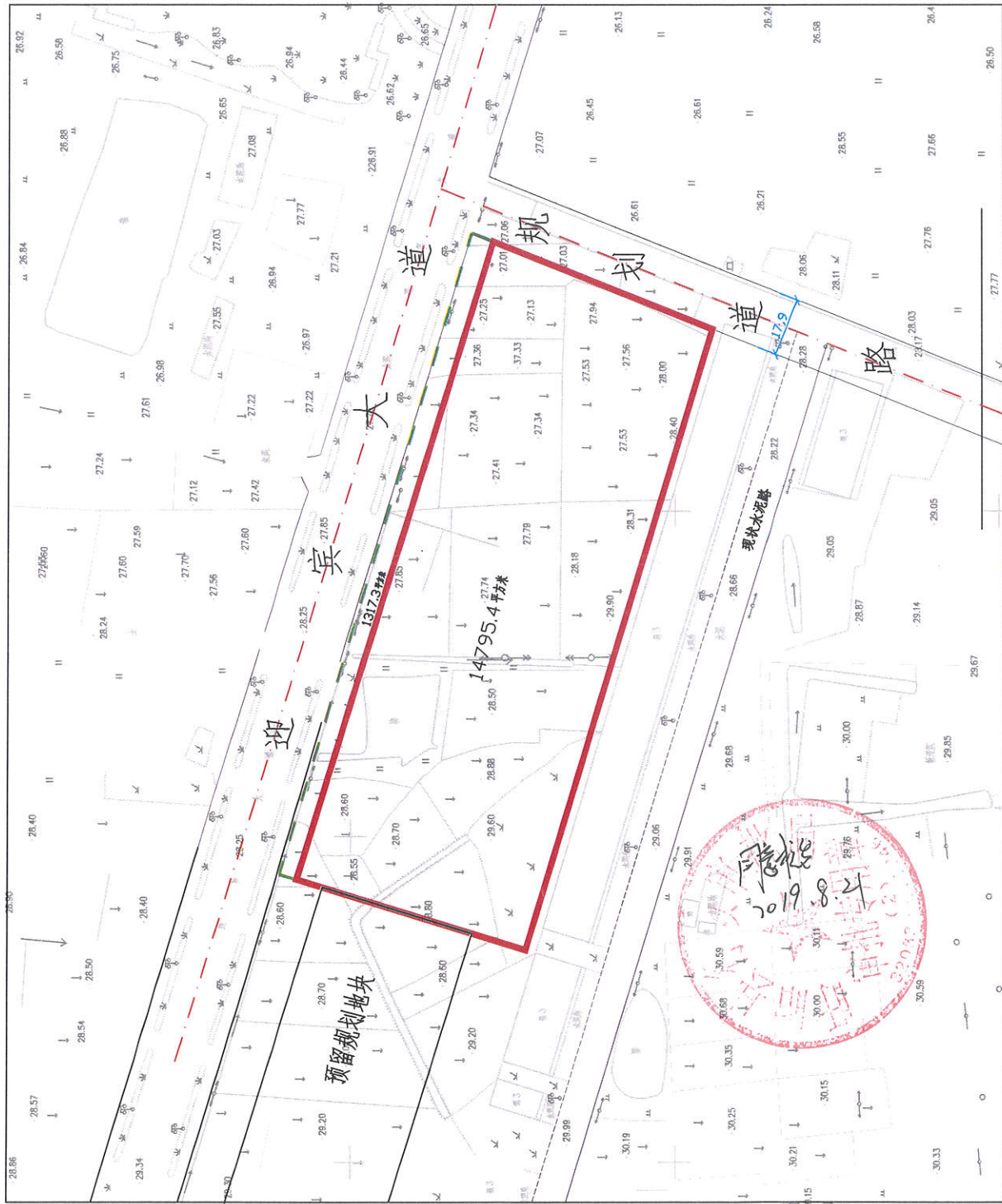


盱眙县行政审批局规划条件

建设项目名称		地块名称		有效期	
建设单位名称		地块编号		序号	
规划条件		内容		规划条件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道路	
四至		以红线为准		管线	
用地范围		约 14795.4 平方米 (最终以实地测量为准)		市政公用设施	
容积率		1.2 < 容积率 ≤ 1.8		公共设施	
建筑密度		≤ 50%		景观要求	
绿地率		≥ 10%		其他要求	
建筑限高		≤ 35 米			
出入口方位		迎宾大道, 出入口距道路交叉口距离不得小于 80 米。			
机动车 (面积或泊位)		每百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得小于 0.6 个车位, 停车位应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配建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			
非机动车 (面积或泊位)		每百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得小于 5.0 个车位, 并设置集中停车棚。			
其他		——			
退道路红线		在满足相关规范的前提下, 建筑退北侧现状道路红线不小于 10 米。			
退用地边界		符合《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 版)。		主要 报审 材料	
退绿地控制线		道路红线与用地红线之间范围内为绿化用地, 面积约 1317.3 平方米, 绿化用地纳入项目统一规划设计和建设。			
其他		建筑退电力等线路需满足相关部门规定要求。地块内各类建筑与周边住宅等建筑做好日照分析, 并满足相关要求。各类建筑之间间距应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 版) 及《消防、交通、安全、人防、园林、环保》等要求。			
备注		1. 设计单位须按本条件进行方案设计。2. 方案图示尺寸与实地尺寸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建设单位负责。3. 凡本条件未做具体规定的应满足现行法规、规范的要求, 方案报审时应附环保、人防等管理部门的书面意见。4. 建设项用地须同时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和技术规定。		单位 日期	
本条件有效期至 2019.8.21				盱眙县行政审批局 2019.8.21	



马坝镇双马村肖庄组北侧地块规划用地红线图



宗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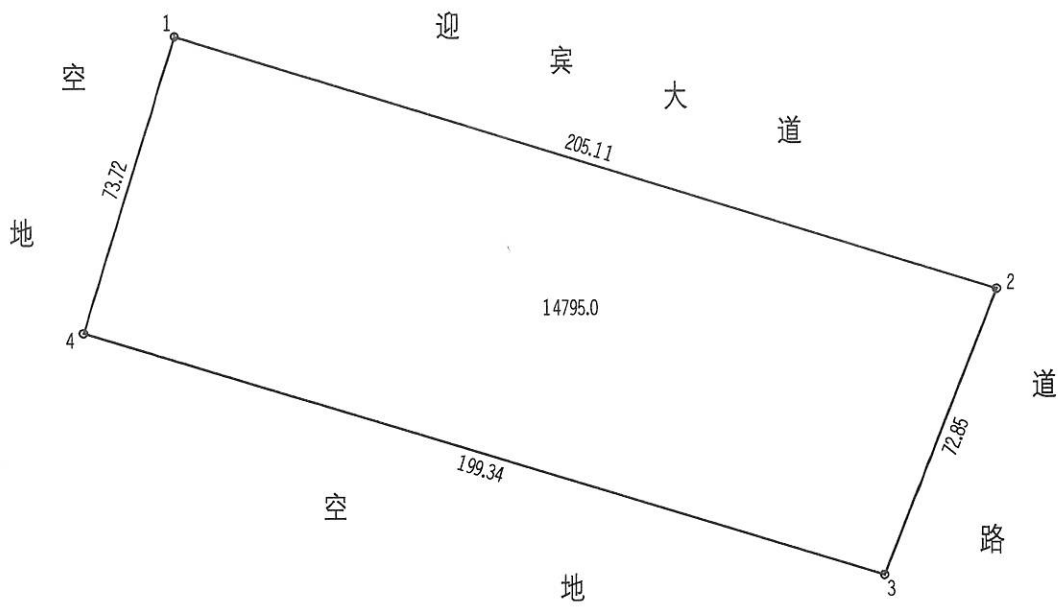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权利人:马坝镇双马村肖庄组北侧地块

地籍图号:

北



绘图日期:2019年8月28日

1:1820

绘图员:

审核日期:

审核员: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1	3651116.469	40384186.639	205.11
2	3651056.032	40384382.644	
3	3650988.317	40384355.785	72.85
4	3651046.005	40384164.973	199.34
1	3651116.469	40384186.639	73.72
S=14795.39 平方米 合22.1931亩			

I50H146153

2013-2-8